

恒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

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係經董事會通過。本公司每年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，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。111 年為外部評估，112 年為內部評估，113 年為內部評估。本公司董事會評估之範圍，包括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。評估方式包括內部自評、成員自評、同儕評估等。由財務處負責執行，包括發布問卷，統計分數以及分析，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，作為個別董事績效、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依據。

本公司 113 年評估項目及評估成果如下：

(一)整體董事會：

衡量項目	評估指標數
一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
二、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
三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
四、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7
五、內部控制	7
合計	45

經統整 113 年問卷，董事會評估成果加權統計換算分數為 97 分(總分為 100 分)評估結果尚屬良好。

(二)個別董事成員：

評估指標	評估指標數
一、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3
二、董事職責認知	3
三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8
四、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
五、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
六、內部控制	3
合計	23

經統整 113 年度 7 位董事自我評估問卷，加權統計換算分數為 100 分(總分為 100 分)，評估結果尚屬良好。

(三)本公司預計於 114 年 3 月提董事會報告。